

花蓮縣徵解地政規費

中華民國115年 4月

單位：新台幣元

規 費 名 稱	徵 收 數		解 庫 數		備 註
	本 月	本年累計	本 月	本年累計	
合 計	8,351,476	29,878,763	7,662,288	26,862,825	
土地法第6 5 條登記費	157,777	1,083,005	134,923	841,420	
土地法第7 6 條登記費	3,157,000	11,951,737	2,830,121	10,653,871	
書 狀 費	335,200	1,094,720	333,600	1,084,640	
登 記 罰 鍰	105,026	301,710	105,026	301,710	
地籍圖冊閱覽抄錄費	378,385	1,883,769	377,825	1,882,369	
複丈費及建物測量費	3,459,979	10,496,913	3,369,579	10,003,613	
電 傳 資 訊	189,500	715,930	96,264	363,686	
電 子 謄 本	558,770	2,252,560	405,111	1,633,117	
其 他	9,839	98,419	9,839	98,399	
提 存 登 記 儲 金	331,475	1,303,469	儲 滿 五 年 之 登 記 儲 金	—	
			儲滿五年之登記儲金—備註		
提 用 登 記 儲 金	—	—	提 存 登 記 儲 金 — 備 註		
			提 用 登 記 儲 金 — 備 註		

花蓮縣花蓮地政事務所徵解地政規費(續1)

中華民國115年 4月

單位：新台幣元

規 費 名 稱	徵 收 數		解 庫 數		備 註
	本 月	本年累計	本 月	本年累計	
合 計	4,949,901	19,033,763	4,538,936	17,097,556	
土地法第6 5 條登記費	146,835	1,029,395	125,074	793,167	退費7, 078元
土地法第7 6 條登記費	2,854,640	10,924,826	2,557,996	9,729,647	退費11, 180元
書 狀 費	235,760	767,920	234,160	757,840	退費1, 600元
登 記 罰 鍰	53,619	177,708	53,619	177,708	
地籍圖冊閱覽抄錄費	270,665	1,147,679	270,105	1,146,279	退費560元
複丈費及建物測量費	1,383,980	4,969,414	1,293,580	4,476,114	退費90, 400元
電 傳 資 訊	—	—	—	—	
電 子 謄 本	—	—	—	—	
其 他	4,402	16,821	4,402	16,801	
提 存 登 記 儲 金	300,147	1,195,422	儲 滿 五 年 之 登 記 儲 金	—	
			儲滿五年之登記儲金-備註		
提 用 登 記 儲 金	—	—	提 存 登 記 儲 金 — 備 註		
			提 用 登 記 儲 金 — 備 註		

花蓮縣鳳林地政事務所徵解地政規費(續2)

中華民國115年 4月

單位：新台幣元

規 費 名 稱	徵 收 數		解 庫 數		備 註
	本 月	本年累計	本 月	本年累計	
合 計	1,711,137	3,901,529	1,696,034	3,851,506	
土地法第6 5 條登記費	9,586	32,227	8,628	29,006	
土地法第7 6 條登記費	141,458	468,040	127,313	421,238	
書 狀 費	42,240	132,080	42,240	132,080	本月退160元
登 記 罰 鍰	15,738	63,850	15,738	63,850	
地籍圖冊閱覽抄錄費	49,160	253,550	49,160	253,550	
複丈費及建物測量費	1,450,600	2,938,500	1,450,600	2,938,500	本月退53900元
電 傳 資 訊	—	—	—	—	
電 子 謄 本	—	—	—	—	
其 他	2,355	13,282	2,355	13,282	
提 存 登 記 儲 金	15,103	50,023	儲 滿 五 年 之 登 記 儲 金	—	
			儲滿五年之登記儲金-備註		
提 用 登 記 儲 金	—	—	提 存 登 記 儲 金 — 備 註	11504	
			提 用 登 記 儲 金 — 備 註	11504	

花蓮縣玉里地政事務所徵解地政規費(續3完)

中華民國115年 4月

單位：新台幣元

規 費 名 稱	徵 收 數		解 庫 數		備 註
	本 月	本年累計	本 月	本年累計	
合 計	942,168	3,974,981	925,943	3,916,960	
土地法第6 5 條登記費	1,356	21,383	1,221	19,247	退0
土地法第7 6 條登記費	160,902	558,871	144,812	502,986	退24
書 狀 費	57,200	194,720	57,200	194,720	退880
登 記 罰 鍰	35,669	60,152	35,669	60,152	退480
地籍圖冊閱覽抄錄費	58,560	482,540	58,560	482,540	退0
複丈費及建物測量費	625,399	2,588,999	625,399	2,588,999	退8400
電 傳 資 訊	—	—	—	—	
電 子 謄 本	—	—	—	—	
其 他	3,082	68,316	3,082	68,316	退0
提 存 登 記 儲 金	16,225	58,024	儲 滿 五 年 之 登 記 儲 金	—	
			儲滿五年之登記儲金-備註		
提 用 登 記 儲 金	—	—	提 存 登 記 儲 金 — 備 註		
			提 用 登 記 儲 金 — 備 註		

填表

審核

業務主管人員
主辦統計人員

機關首長